附件8

河源市涉外知识产权维权项目资助申请表

编号：

|  |  |
| --- | --- |
| 申请人 |  |
| 地址 |  |
| 企业法人代表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涉外知识产权维权所涉专利/商标名称 |  | 专利号/商标注册号 |  | 授权公告日/注册日 |  |
| 涉外知识产权维权项目发生国家（地区） |  |
| 涉外维权项目发生时间 |  | 维权实际发生费用（万元） |  | 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 |  |
| 收款单位（人） |  |
| 开户行及账号（储蓄卡号） |  |
| 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意见 | 负责人（签名）: （盖章）年 月 日 |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意见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业务科室拟办意见：根据《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源市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河府〔2020〕35号），□同意资助资助类别 　　　　　　　　　　　　　　 资助金额 　　万 　 仟 　 佰 　 拾 　元（￥ 　 元）□不同意资助 经手人（签字）：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分管领导审批意见 |   年 月 日 |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意见 |  （盖章） |

注：此表一式三份，其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存2份、申报主体存1份。